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49887002920261203

政府采购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CZZC2026-G1-990034-GXYZ

采购计划号：崇左采备[2025]2255 号-002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

中标供应商：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5 月 13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87002920261203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采购计划号：崇左采备[2025]2255号-002

供应商（乙方）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 2025 年相关设备采购编号：CZZC2026-G1-990034-GXYZ

签订地点：南宁市签订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注册证名称:超声经颅普勒血流析仪）	悦琦	TCD-3000S	北京悦琦创通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562800.00	562800.00
	详见中标人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明细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伍拾陆万贰仟捌佰元整（小写）562800.00 元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配件、专用工具、安装耗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物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软件费、保修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提供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地点。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后接到采购方通知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交付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未验收前保管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且安装、调试完后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

5、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具体培训时间由甲方予以确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①在满足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的基础上，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产品质保期3年（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若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产品三个月内如有严重质量问题整机包换，质保期从设备重新安装验收之日起计算。②若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质保期超过本项目规定质保期限的，合同执行过程中按产品出厂质保期限或厂家承诺期限执行；若乙方承诺的质保期限优于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以乙方承诺执行。③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并负责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分批次付款。

合同价款分三期支付：

（1）第一期在货物安装且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30%；

（2）第二期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六个月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3）第三期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十二个月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2、每一期付款时乙方需提供请款报告、足额发票及货物运行正常的报告。

3、发票开具方式：乙方应在甲方每一期付款前开具当期全额发票，凭票付款。

4、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条、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按（1）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年（服务承诺或投标响应的保修期超出此期限的，按更长保修期约定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第十三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完毕且移交甲方视为交付。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违约条款支付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逾期交货违约、售后服务违约、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违约以及其他违约行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合同争议解决和诉讼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申请方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

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崇左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一份、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崇左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案。

甲方（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 2026 年 5 月 13 日	乙方（章）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3 日
通讯地址：南宁市明秀东路 232 号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合作路 1 号昌泰东盟园 SOHO 公寓 1 号楼十三层 1316、1317 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3133128	电话：17877170817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45198751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明秀东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春晖支行
账号：6197 5748 5990	账号：20023201040012046
纳税人识别号：1245 1400 4988 70029K	91450100MAEREHJN9J

邮政编码：530001	邮政编码：530000
经办人：	
2026 年 5 月 13 日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详见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	
3、保修期责任：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方案	
4、其他具体事项：无	
甲方（章） 2026 年 5 月 13 日	乙方（章） 2026 年 5 月 13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广西邕政采购代理机构受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委托，就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2025年相关设备采购分标2：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项目编号：CZZC2026-G1-990034-GXYZ）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人民币伍拾陆万贰仟捌佰元整（¥562800.00）。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后接到采购方通知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日期凭本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陆工

联系电话：0771-3112167



附件二：售后服务方案

三、售后服务方案

1、售后服务方案

1.1 基础售后服务保障

1.1.1 拟投入项目技术人员配置及佐证材料

为保项目全程顺利推进，我方承诺投入 1 名专职项目技术人员，全程负责本项目从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到质保期满的全流程对接工作，确保各项售后服务落地到位，具体人员配置如下：

拟投入项目技术人员名单：姓名韦荷婧，职务：销售经理，年龄 25 岁，学历本科，从业年限 2 年，熟悉本项目采购设备的技术参数、操作流程及常见故障处理方法，能够快速响应采购人的各类售后需求。

我方承诺，该技术人员在质保期内全程专职对接本项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若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将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采购人，并提供同等或更高资质的技术人员替换，同时补充提交新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确保售后服务的连续性和专业性。

拟投入项目技术人员社保证明

您可以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或访问人社网站<https://www.gx12333.gov/comp/2026030101210020>



南宁市市本级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社会保险缴费证明

韦荷婧，个人编号：455002788804，居民身份证号码：452701200101210020在我中心(局)参保情况：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参保险种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缴费情况
455554668	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	202603	已实缴
455554668	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601	202603	已实缴
455554668	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601	202603	已实缴

特此证明！

日期 2026-01-25

社保机构盖章 (盖章)

业务专用章

说明：

1、本证明由参保单位或个人通过经办窗口、网上大厅、自主一体机打印，所盖公章为电子印章，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验真伪。

2、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3、本证明的信息仅供参考，不作为待遇计发的依据。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1.1.2 耗材和备品备件充足配备

我方充分考虑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注册证名称：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的临床使用需求，承诺备品备件配备充足，能够满足设备运行过程中零配件损坏的及时更换，确保设备正常运转，不影响采购人的临床诊疗工作，具体配备方案如下：

1. 备品备件配备：重点储备设备核心易损零配件，包括超声探头、显示屏、操作面板按键、主板、电源模块、信号传输模块等，备品备件储备数量满足设备正常运行 2 年以上的更换需求，所有备品备件均为原厂原装，质量与设备原配一致，且具备完整的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

2. 管理及更换保障：我方建立专门的耗材及备品备件管理台账，安排专人负责储备、保管和发放，定期对储备情况进行盘点，确保耗材和备品备件不过期、不损坏；当设备出现零配件损坏需要更换时，我方承诺在接到报修通知后，根据零配件损坏情况，立即调配有对应的备品备件，本地储备的零配件可在 24 小时内送达现场并完成更换，异地储备的核心零配件可在 48 小时内送达现场，确保最大限度缩短设备停机时间。

1.2 完善售后服务支撑

1.2.1 规范的售后服务流程

为确保售后服务高效、有序开展，我方制定了完整、规范的售后服务流程，涵盖报修受理、故障排查、现场维修、验收回访等全环节，明确各环节的责任主体、处理时限和操作标准，具体流程如下：

1. 报修受理：采购人可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等多种方式提交报修申请，我方设立 24 小时售后服务热线韦经理 17877170817，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报修电话、接收报修信息，详细记录设备故障情况（包括故障现象、发生时间、设备编号、使用科室等），并及时反馈给生产厂家，确保报修信息不遗漏、不延误。

2. 故障排查与响应：接到报修信息后，立即对故障进行初步排查，通过电话、远程指导等方式协助采购人工作人员排查简单故障；若无法通过远程方式解决，立即启动现场维修流程，安排技术人员携带相关工具和备品备件前往现场处理。

3. 现场维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后，严格按照设备维修规范进行故障检测、维修，全程做好维修记录，详细记录故障原因、维修过程、更换的零配件名称及数量等信息；维修完成后，对设备进行全面调试，确保设备各项性能指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临床使用需求，经采购人工作人员现场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维修验收单。

4. 验收回访：维修验收合格后，我方在 3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人进行电话回访，了解设备运行情况 & 采购人对售后服务的满意度；每月进行 1 次定期回访，每季度进行 1 次现场回访，及时发现并解决设备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潜在问题，持续提升售后服务质量。

1.2.2 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保障

我方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能够为项目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注册证名称：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保障，确保售后服务的专业性和及时性，具体机构保障如下：

1. 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我方设立专门的医疗器械售后服务部门，配备专业的售后技术团队、耗材及备品备件储备仓库、维修工具库，其中售后技术团队均具备丰富的同类设备售后服务经验，能够快速响应各类售后需求。

2. 本地化服务保障：我方在南宁市设有本地化售后服务网点，距离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医院）车程不超过 60 分钟，能够实现快速现场响应；本地化网点配备专职技术人员、常用维修工具和备品备件，可随时为采购人提供现场维修、调试、培训等服务，避免因异地服务导致的响应延迟。

3. 机构资质保障：我方售后服务机构已取得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严格按照国家医疗器械售后服务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质量控制体系和投诉处理机制，确保售后服务流程规范、服务质量达标。

售后机构名称：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售后机构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合作路1号昌泰东盟园 SOHO 公寓 1 号楼十三层 1316、1317 号房

联系方式：17877170817 联系人：韦经理

1.2.3 技术人员培训经验及增值服务

我方拟投入项目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培训经验，能够为采购人提供专业、全面的培训服务，同时额外提供跟台服务、使用后继续培训等增值服务，确保采购人工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技能，具体如下：

1. 跟台服务：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我方技术人员提供 2 个工作日的跟台服务，全程跟随采购人临床使用过程，实时指导工作人员操作设备，及时解答操作过程中遇到的疑问，协助处理设备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小故障，确保工作人员快速上手。

2. 使用后继续培训服务：设备投入使用后，我方将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定期提供继续培训服务，包括设备高级操作技巧、常见故障排查方法、日常维护保养要点等内容；每半年组织 1 次集中培训，每年组织 1 次专项培训，同时提供线上培训渠道（如视频教程、线上答疑），确保采购人工作人员能够持续提升操作和维护水平。

1.3 全方位服务保障体系

1.3.1 高效响应机制

确保设备故障能够快速得到处理，具体响应承诺如下：

1. 电话应答响应：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2 小时内完成电话应答，详细了解故障情况，提供初步的故障排查指导；若无法通过电话指导解决，立即安排技术人员前往现场。

2. 现场服务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维修服务核心故障（如设备无法启动、无法正常采集数据等影响临床使用的故障），优先调配资源，

3. 故障解决响应：一般故障（如操作失误、简单配件损坏），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应急措施（保修期内为免费服务）。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质保期内我公司无条件更换新货物或提供代用货物，或采取使货物可正常运转的措施。

我公司所供货物半年内修理两次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免费调换同型号、同规格或优于的全新产品或者退货，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我公司承担。

1.3.2 详细售后服务流程细化

1. 报修受理细化：设立报修登记台账，详细记录报修人姓名、联系电话、使用科室、设备编号、故障描述、报修时间、受理人、处理进度等信息，确保报修信息可追溯；对于紧急报修（如设备突然故障无法使用），优先受理、优先处理，同步向项目负责人汇报。

2. 故障排查细化：技术人员接到报修信息后，先通过设备后台数据、电话沟通等方式初步判断故障类型，分类处理。简单故障（如参数设置错误），通过远程指导立即解决；一般故障（如配件损坏），携带对应备品备件前往现场；复杂故障（如系统崩溃），提前联系原厂技术支持，制定详细的维修方案后再前往现场。

3. 现场维修细化：维修前，与采购人工作人员确认设备故障情况，签订维修告知书，明确维修范围、维修时间、更换配件等内容；维修过程中，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现场管理规定，做好设备保护，避免损坏设备其他部件；维修完成后，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包括参数校准、性能测试等，确保设备各项指标符合要求，同时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讲解故障原因及预防措施。

4. 验收回访细化：维修验收时，双方共同签署《设备维修验收单》，明确验收结果、验收时间、双方签字等信息；回访时，详细记录设备运行情况、采购人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回访台账，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再次回访，确保采购人满意。

1.3.3 完善的应急预案

为应对设备突发故障、极端天气、疫情等突发情况，我方制定了完善的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责任分工、应急资源保障等内容，确保能够快速响应、有效处置，最大限度降低对采购人临床工作的影响，具体应急预案如下：

1. 设备突发故障应急预案：针对设备无法启动、核心部件损坏、数据丢失等突发故障，成立应急维修小组，由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担任组长，配备备用设备、应急维修工具和备品备件；接到突发故障报修后，应急维修小组立即启动应急流程，优先安排技术人员前往现场，同时准备备用设备，若现场无法快速维修，立即更换备用设备，确保临床工作正常开展；故障解决后，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分析故障原因，制定预防措施，避免类似故障再次发生。

2. 极端天气应急预案：针对暴雨、台风、寒潮等极端天气，提前对售后服务网点的应急物资（如备用电源、维修工具、备品备件）进行检查和储备，确保极端天气下能够正常开展售后服务；若极端天气导致无法及时到达现场，提前与采购人沟通说明，提供远程指导，待天气好转后，第一时间前往现场处理，同时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查，排除极端天气可能造成的安全隐患。

3. 疫情等特殊情况应急预案：若遇到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特殊情况，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安排具备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符合防控要求的技术人员开展售后服务，提前与采购人沟通对接防控流程，做好个人防护；若无法现场服务，提供远程维修指导、线上培训等服务，确保售后服务不中断；疫情缓解后，及时开展现场巡检、维护等工作，弥补特殊时期的服务缺口。

4. 应急预案演练：我方每半年组织 1 次应急预案演练，模拟各类突发情况，检验应急处置流程的可行性和应急资源的充足性，及时发现并完善应急预案中的不足，提升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突发情况发生时能够快速响应、有效处置。

1.3.4 标准化技术服务表单

为确保售后服务全程可追溯、规范化，严格落实投标条款中全程可追溯要求，我公司制定了完善的技术服务表单，所有服务环节均需填写对应表单，由双方签字确认后归档留存，表单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明确各项关键信息。具体表单及填写要求如下：

1. 设备安装调试记录表

用于记录设备安装调试的详细情况，表单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调试时间、安装调试地点、调试人员、采购人确认人员、安装调试内容（设备组装、线路连接、参数设置等）、技术参数检测结果、调试结论、双方签字确认栏、备注等，确保设备安装调试符合要求，可随时供采购人核查，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设备安装调试记录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安装调试时间	安装调试地点	调试人员	采购人确认人员	安装调试内容（设备组装、线路连接、参数设置等）	技术参数检测结果	调试结论	供货方签字	采购人签字	备注
1													

2. 设备维修记录表

用于记录设备故障维修的详细情况，表单内容包括：报修工单编号、报修时间、故障设备名称、设备编号、故障描述、故障原因、维修措施、更换配件名称及规格、维修时长、维修人员、采购人验收人员、维修结论、验收意见、双方签字确认栏、售后回访记录等，作为维修服务质量的考核依据，全程可追溯，落实投标条款中故障维修记录要求。

设备维修记录表

序号	报修工单编号	报修时间	故障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故障描述	故障原因	维修措施	更换配件名称及规格	维修时长（时）	维修人员	采购人验收人员	维修结论	验收意见	供货方签字	采购人签字	售后回访记录	备注
1																	

3. 设备巡检保养记录表

用于记录设备巡检保养的详细情况，表单内容包括：巡检保养时间、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巡检保养人员、采购人确认人员、巡检保养内容、检测结果、发现问题及处理措施、保养结论、双方签字确认栏、备注等，确保巡检保养工作落到实处，可随时供采购人核查，作为巡检保养履约依据。

序号	巡检保养时间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巡检保养人员	采购人确认人员	巡检保养内容	检测结果	发现问题及处理措施	保养结论	供货方签字	采购人签字	备注
1												
2												

4. 技术培训记录表

用于记录技术培训的详细情况，表单内容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主题、培训人员、授课人员、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参训人员名单、考核结果、双方签字确认栏、备注等，确保培训效果达标，可随时供采购人核查，落实投标条款中培训记录要求。

技术培训记录表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主题	培训组织人员	授课人员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训人员名单	考核结果	培训签字	采购人签字	备注
1												
2												

1.3.5 多样化培训方式

为满足不同岗位、不同层次采购人工作人员的培训需求，我方提供多样化的培训方式，结

合理论教学、实操教学、线上教学等多种形式，确保培训全面、高效，具体培训方式如下：

1. 现场实操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组织现场实操培训，由专职技术人员现场演示设备操作流程、参数设置、日常维护、故障排查等内容，手把手指导采购人工作人员操作，确保每位参训人员都能熟练掌握设备基本操作技能；培训结束后，进行实操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操作。

2. 理论知识培训：通过集中授课、发放培训手册等方式，为采购人工作人员提供设备理论知识培训，包括设备工作原理、技术参数、安全注意事项、常见故障原因及预防措施等内容，提升工作人员对设备的整体认知。

3. 线上培训：建立线上培训平台，上传培训视频、操作手册、常见问题解答等资料，采购人工作人员可随时登录平台学习；同时开通线上答疑通道，技术人员实时解答工作人员在学习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疑问，实现全天候培训服务。

4. 跟台培训：结合跟台服务，开展一对一跟台培训，技术人员在设备临床使用过程中，针对具体操作场景，实时指导工作人员，解答个性化疑问，提升工作人员的实际操作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5. 专项培训：根据采购人的需求，定期组织专项培训，如设备高级操作技巧培训、故障排查专项培训、维护保养专项培训等，针对性解决工作人员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同时邀请设备原厂技术专家，开展专题讲座，分享行业前沿技术和设备使用经验。

1.3.6 核心技术资料提供

我方承诺，在设备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核心技术资料，确保采购人工作人员能够全面了解设备结构、维修方法和操作规范，具体资料如下：

1. 核心产品维修手册：提供原厂正版维修手册，详细介绍设备的结构组成、工作原理、常见故障排查方法、维修步骤、维修注意事项等内容，包括设备各部件的拆解、安装、调试方法，以及常见故障的解决方案，确保工作人员能够自行处理简单故障，同时为设备长期维护提供依据；手册提供纸质版（2份）和电子版（1份），便于查阅和保存。

2. 操作规范流程图：提供标准化的设备操作规范流程图，包括设备开机、参数设置、检查、操作、关机等全流程的操作步骤，以图文结合的形式呈现，清晰明了、通俗易懂，便于采购人工作人员快速掌握设备操作流程，规范操作行为，避免因操作不当导致设备故障或安全隐患；流程图提供纸质版（张贴于设备旁）和电子版（1份），同时融入培训内容，确保工作人员熟练掌握。

3. 其他辅助技术资料：额外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耗材及备品备件清单、维护保养手册等辅助技术资料，确保采购人能够全面、系统地了解设备，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工作的。

1.4、售后服务承诺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签订。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后接到采购方通知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

2.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未验收前保管工作由我公司自行负责。

3.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质保期（保修期）

1. 在满足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的基础上，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产品质保期三年（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若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产品三个月内如有严重质量问题整机包换，质保期从设备重新安装验收之日起计算。

2. 若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质保期超过本项目规定质保期限的，合同执行过程中按产品出厂质保期限或厂家承诺期限执行；若我公司承诺的质保期限优于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以我公司承诺执行。

3. 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并负责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

售后服务要求

1. 负责送货上门，提供的产品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我公司负责安装调试，并负责现场培训相关人员至掌握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

2. 提供免费保修年限、上门保修服务及货物保养服务说明；超过免费保修期之后，紧急情况下如何处理问题的说明。

3. 在保修期内：

（1）本批采购的货物发生质量问题时，在 2 小时内电话服务应答，12 个小时内提供现场维修服务，24 小时内排除故障或提供应急措施（保修期内为免费服务）。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质保期内我公司无条件更换新货物或提供代用货物，或采取使货物可正常运转的措施。

（2）我公司所供货物半年内修理两次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免费调换同型号、同规格或优于的全新产品或者退货，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我公司承担。

（3）我公司所供货物在保修期起算之日起 15 天内出现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无条件免费更换有质量问题的货物。

（4）采购人依据合同规定提出换货的，我公司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15 日内无条件更换货物直至合格，换货所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自行承担；若更换后的产品仍存在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我公司全额退还已支付的对应货物的货款，且我公司向采购人支付对应货物货款的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继续对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5）货物如因故障维修超过 2 天（含 2 天）的，保修期相应顺延，顺延期为实际停机时

间的3倍。

(6) 保修期内每年巡检保养2次,如我公司不按约定履行,采购人有权按5000元/次/台收取违约金。

(7) 货物如属于强制计量检定设备,设备验收前,我公司提供计量检测部门检定或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我公司如无法提供,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货物,且我公司向采购人支付货款的5%的违约金。

(8) 货物配套软件,如软件免费使用,软件版本如有更新,我公司须保证终身免费升级;如软件需收取年费,货物价格包含5年的年费,在该承诺的年限内如软件有更新,不再额外收取更新费用。

(9) 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已经提供货物常用配件及耗材的清单及费用

(10) 免费送货上门,在采购人所提供的场地对设备进行安装、检验及调试,直至该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要求为止,在运输、安装、调试等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11) 提供产品终身维修服务,并确保6年内提供产品零配件的供应。

(12) 我公司负责对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培训,所提供的设备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备基本知识、操作规程,正确操作步骤和注意事项,包括设备的开关机、参数设置、工作流程等;安全防护,包括防止交叉感染的措施、设备维护保养的方法、事故应急处理等;故障排除:培训应使操作人员能够掌握设备的常见故障类型和解决方法,以快速排除设备故障,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13) 我公司本项目所投产品所涉及的各项软硬件均为正版产品,如因版权问题带来的损失由我公司负责赔偿,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偿的权利。

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款分三期支付:

第一期在货物安装且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我公司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30%;

第二期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六个月后,甲方收到我公司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第三期在货物验收合格满十二个月后,甲方收到我公司开具的发票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2. 每一期付款时我公司提供请款报告、足额发票及货物运行正常的报告。

注:如乙方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规定的中小企业的,付款时将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802号)等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报价及要求

1. 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

2.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且为含税价。

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我公司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本项目报价为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安装,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检测、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含主要设备、配件、辅材)供应、运输

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劳务、税费、产品检验检测、操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费、验收费、质保期技术支持、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及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

5. 我公司在投标时如有漏报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费用的，视为该等单价及/或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再向采购人主张支付该等单价及/或费用。

6. 本项目涉及的线材、管材、耗材、辅材等实行包干制，不足部份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7. 包装和运输

(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

(2) 包装及运输方式综合考虑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

(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我公司执行。

(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8. 保险

若我公司为本项目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9. 在产品验收时，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知识产权及其他要求

1.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我公司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 在货物验收时候，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解除合同，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3. 我公司保证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

4. 合同签订后供货前，我公司提供所投产品的生产制造商或国内总代理开具的售后服务书或供货证明原件。

5. 我公司提供的中标产品使用年限介于 0 年到 10 年之间的，交货验收时要求生产日期不早于 12 个月，中标产品使用年限大于等于 10 年的，交货验收时要求生产日期不早于 24 个月，如生产日期早于上述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货物，且我公司向采购人支付货款的 5% 的违约金。

6. 中标后发现我公司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与实际不符，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将上报监督管理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验收要求

1.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门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验收不合格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我公司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

资金结算事宜。

3. 验收依据：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4. 验收标准

(1) 验收标准：

1) 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功能、材质、颜色等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 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3)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

4)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5)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2)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中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否则，以实际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响应文件响应表参数或证明材料比较，按如下情况处理：

1) 我公司投标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或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我公司违约，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在 5 日内无条件更换符合要求的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因此延误交货期的我公司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我公司逾期 15 日仍未更换的，采购人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或部分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我公司支付解除合同部分价款 30% 作为违约金。

2) 我公司投标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仅满足并未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视为我公司违约，采购人有权要求我公司在 5 日内无条件更换符合要求的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因此延误交货期的我公司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我公司逾期 15 日仍未更换的，采购人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合同或部分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我公司支付解除合同部分价款 30% 作为违约金。

3) 我公司投标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不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满足技术参数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要求验收。

4) 我公司投标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满足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优于技术参数要求，以满足技术参数要求验收。

5) 我公司投标文件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技术参数，在验收时实际也优于技术参数要求，但没有达到响应表或证明材料中优于的程度，由采购人与我公司协商按是否满足要求验收。

6) 实际货物与响应货物型号不一致的，验收时不论实际是优于还是满足技术参数要求，采购人均有权解除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我公司责任。

5. 验收要求

验收小组以项目采购文件及采购合同为验收依据，对供货产品技术参数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我公司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 我公司按时间结点完成货物供货后，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并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列

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交给采购人；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验收时我公司提供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系统部署文档、测试文档、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以及对所有需要进行核查的原件等。

(3) 如供货产品不合格或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由我公司按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或部门）要求整改，我公司不按要求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4) 如我公司提供虚假材料的，除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外，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我公司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5) 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如项目验收不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产生相关成本费用，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我公司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弄虚作假的行为，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我公司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采购人与我公司双方对产品质量有争议协商不成且必须通过检测才能判断时，采购人有权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按照相关标准进行检测，质量检测合格的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质量检测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7) 我公司提供以下资料作为验收材料之一：

- ①设备配置清单或装箱单；
- ②供货商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备案凭证、授权书（均须加盖公章）；
- ③生产制造商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件）、产品注册登记表、备案凭证（均须加盖公章）；
- ④设备装机报告单（大型、贵重设备必须提供）；
- ⑤设备使用说明书、宣传彩页（原件给使用科室，跟随设备；电子版或拍照提供一份给设备科）；
- ⑥操作规范流程图、维修手册、保养手册或者货物保养要求、电气原理图（如有须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

2、质量保证方案

2.1.1 软件免费升级承诺

我方承诺，在本项目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为采购的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注册证名称：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提供免费软件升级服务，确保软件版本始终保持最新，功能不断优化，具体承诺如下：

1. 升级范围：包括设备的系统软件、操作软件、诊断软件等所有相关软件，涵盖功能优化、bug 修复、兼容性提升、新增临床实用功能等内容，所有升级服务均为免费，不收取任何费用（包括升级服务费、软件版权费等）。

2. 升级方式：软件升级采用远程升级和现场升级相结合的方式，对于简单的软件补丁升级，通过远程方式直接完成，不影响设备正常使用；对于重大版本升级，安排技术人员现场升级，升级前对设备数据进行备份，确保数据安全，升级完成后对设备进行全面调试，确保软件升级后设备运行稳定、功能正常。

3. 升级通知：当有新的软件版本发布时，我方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采购人，告知升级内容、升级时间和升级方式，征求采购人意见后，合理安排升级工作，避免影响采购人的临床诊疗工作；同时提供软件升级说明，详细介绍升级内容和操作注意事项。

4. 升级保障：我方安排专业的软件技术团队，负责软件升级的技术支持，升级过程中若出现问题，立即停止升级，及时排查解决，确保设备不受损坏；升级完成后，提供不少于 7 个工作日的跟踪服务，及时解答软件使用过程中遇到的疑问，确保采购人工作人员能够熟练使用升级后的软件功能。

2.1.2 年度免费保养及校准服务

我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每年为多功能血管超声诊断仪（TCD）（注册证名称：超声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提供 2 次免费保养服务和 1 次免费校准服务，确保设备性能稳定、检测结果准确，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年度免费保养服务（每年 2 次，分别在上半年和下半年开展）：

（1）设备外观检查：检查设备外观是否完好，有无碰撞、划伤、腐蚀等情况，清理设备表面灰尘、污渍，检查设备接口、线路是否松动、破损，确保设备外观整洁、线路连接牢固。

（2）核心部件检查：检查超声探头、主板、电源模块、信号传输模块等核心部件的运行情况，排查潜在故障隐患，对易磨损部件进行清洁、润滑处理，确保核心部件运行正常。

（3）系统检测：对设备的软件系统、硬件系统进行全面检测，检查设备参数设置是否合理，运行是否稳定，诊断功能是否正常，数据采集是否准确，及时发现并解决设备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小问题。

（4）保养记录：每次保养完成后，填写《设备保养记录表》，详细记录保养时间、保养人员、保养内容、设备运行情况等信息，由采购人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双方各留存 1 份，作为保养服务的凭证。

2. 年度免费校准服务（每年 1 次，与下半年保养服务同步开展）：

（1）校准机构：由具备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或设备原厂技术人员进行校准，确保校准结果准确、有效，符合国家医疗器械检测标准和设备技术要求。

（2）校准内容：对设备的超声频率、探头灵敏度、数据采集精度、显示精度等关键指标进行校准，确保设备检测结果准确可靠，满足临床诊疗工作的需求。

（3）校准报告：校准完成后，提供正式的校准报告，详细记录校准项目、校准结果、校准标准等内容，加盖校准机构公章，作为设备校准合格的凭证，供采购人存档备查。

（4）校准保障：若校准过程中发现设备指标不符合要求，我方将立即对设备进行调试、维修，直至校准合格，相关费用由我方承担；校准合格后，对设备进行全面检测，确保设备运行稳定，同时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讲解校准相关知识，指导工作人员做好设备日常校准维护工作。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众鑫成达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15日

